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7名，实际参与董事7名，分别为：万峰、万峻、陈砚、邝志刚、张汉斌、程虹、刘佳勇。会议由董事长万峰主持，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陈砚先生属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员工持股计划出具法律意见书，将在召开关于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大会前公告法律意见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董事陈砚先生属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启动、变更和终止等事项；
-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作出决定；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公司董事陈砚先生属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公司董事陈砚先生属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